



各位家長：

2025/26 葛量洪生活津貼

葛量洪獎學基金於 1955 年成立，特設葛量洪生活津貼為有經濟有困難學生提供生活資助。簡述資助細節如下：

申請資格：

- 就讀教育局認可的日間中學的中四至中六課程；
- 重讀生的申請，如非情況特殊，委員會將不作考慮。
- 學生必須是香港居民及沒有以個人名義或作為家庭成員的情況下領取綜合社會保障援助（綜援）；
- 申請人須經家庭入息審查評定為經濟上有需要的人士。申請人應為學生的父或母。如學生的父母俱已身故，或不能行使其監護權，則申請人須為供養該學生的監護人。若申請學生並非申請人的親生子女，申請人須另函解釋。

資格評估方法：

1. 協處理申請的學生資助處(學資處)會採用「調整後家庭收入」(AFI)機制來評定申請人經濟需要。
2. 葛量洪獎學基金委員會(委員會) / 學資處會根據申請人所填報及提供的一切資料，以及申請人／申請人配偶在學資處其他資助計劃所申報的資料，以評核該家庭的經濟狀況。

申請方法：

- 到校務處向黃善恆小姐索取、或
- 到網頁自行下載表格
www.wfsfaa.gov.hk/sfo/tc/other/grantsloans/grantham/9.1.10.htm

提交申請：將填妥的表格及相關文件交校務處黃善恆小姐代收

本校截止收表日期：2025 年 9 月 22 日

家長如欲了解資助申請及審批方法，可瀏覽上列網頁，或致電 3718 6874 或 3718 6802 與葛量洪獎學基金秘書處聯絡。

校長 吳聲展謹啟

二零二五年九月二日